

施工图审查合同

试用水印

项目名称：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特种催化材料多品种小批量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委托方（甲方）：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受托方（乙方）：大连建科设计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1 年 07 月 12 日

签订地点：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57 号

为了确保建设工程质量,做好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按照辽宁省建设厅印发的辽住建【2019】87号辽宁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印发《辽宁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精神及大连市施工图审查工作的要求。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工程概况(具体信息以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为准)

工程地点:大连市长兴岛经济区镇山路1号

工程规模:6800 m²

第二条 审查收费标准

按辽宁省物价局和辽宁省建设厅印发的辽价发(2001)99号及(2002)119号文计取。

(1)审查费用:人民币19,730.24元(大写:人民币壹万玖仟柒佰叁拾元贰角肆分),其中包含施工图审查:6,120.00元、勘察审查:10,370.24元、外线审查:3,240.00元。

(2)付费时间:领取资料前,由甲方向乙方一次性付清,乙方为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税率为6%。

(3)乙方开户银行名称、账号为:

税 号: 9121020372603316X6

开户行: 中国银行大连星海湾支行

账 号: 305156324582

第三条 施工图审查内容

对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电气、消防、勘察诸方面设计是否满足: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建筑物的稳定、安全性以及其它需要审查的内容规定要求。

第四条 甲方的义务

- 1、及时将审查意见告知设计部门,并督促其进行答复修改;
- 2、按合同商定的审查费如期如数付给乙方;
- 3、按规定及时报送审查所需的全部材料;
- 4、乙方完成技术性审查工作,由于甲方原因使项目无法进行,甲方应全额支付合同规定的费用。

第五条 乙方的义务

- 1、在甲方完成大连市工程建设项目联合审批平台申报后5-7个工作日内完成技术性审查工作,特级和一级应当在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查工作,其中重大及技术复杂项目的审查

在履行本合同的过程中发生争执，双方当事人和解调解不成，可采取仲裁程序解决。
双方同意由大连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十一条 其它

1、对于审查不合格的项目，乙方将由审查单位负责人和审查人员签字《辽宁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意见告知书》交甲方，原设计单位修改后，甲方重新送审，复审时间与一审时间相同。

2、施工图一经审查批准，不得擅自进行修改，如遇特殊情况需对已审查过的主要内容进行修改时，必须重新报请原审查单位批准后实施。

3、甲方与乙方对审查意见存在重大分歧时，甲方可向市建委提出复审申请，由市建委组织专家论证，做出仲裁决定。

4、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得单方终止合同，若甲方要求单方终止合同，乙方的审查工作超过一半时，甲方应支付全部审查费。乙方要求单方终止合同应将甲方支付的审查费全额返回。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合同双方应协商并签定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附件。

6、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

7、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甲方（盖章）：

中国科学院大连化学物理研究所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大连市沙河口区中山路 457 号

电话：0411-84379781

传真：0411-84379839

电子信箱：wuke@dicp.ac.cn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大连市分行青泥洼桥支行

账号：3400200309014415739

乙方（盖章）：

大连建科设计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法人或委托代理人：

地址：大连西岗区胜利路 100 号

电话：0411-84390568

传真：

电子信箱：dljk2006@sina.cn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大连星海湾支行

账号：305156324582

2021.7.12